

诗言志辨

朱自清 著 邬国平 讲评

凤凰出版传媒集团 凤凰出版社

诗言志辨

朱自清 著 邬国平 讲评

凤凰出版传媒集团 凤凰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诗言志辨/朱自清著;邬国平讲评. —南京:凤凰出版社,
2008.12

(现代名家经典丛书)

ISBN 978-7-80729-221-0

I. 诗… II. ①朱…②邬… III. 古典诗歌—文学评论—
中国 IV. I207.22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8)第 183116 号

书 名 诗言志辨

主 编 朱自清 著 邬国平 讲评

责任编辑 李相东

出版发行 凤凰出版传媒集团

凤凰出版社(原江苏古籍出版社)

南京市中央路 165 号 邮编 210009

发行部电话 025—83223462

集团网址 凤凰出版传媒网 <http://www.ppm.cn>

照 排 南京凯建图文制作有限公司

印 刷 无锡市证券印刷有限公司

无锡市场名高新技术产业园 B 区 75 号 邮编 214024

开 本 718×1000 毫米 1/16

印 张 15.75

字 数 202 千字

版 次 2008 年 12 月第 1 版 2008 年 12 月第 1 次印刷

标准书号 ISBN 978-7-80729-221-0

定 价 22.00 元

(凤凰出版社图书凡印装错误可向承印厂调换,电话:0510—85435666)



朱自清先生及其《诗言志辨》

郭国平

朱自清是著名的作家、诗人，也是著名的学者。如果说《背影》、《荷塘月色》是他创作的最负盛名的文学作品，那么，与两篇佳作名声相当的他的学术著作自然非《诗言志辨》莫属。前者奠定了他在现代文学史上的地位，后者则是中国文学批评史研究最有影响的著作之一——作为学者的朱自清是与《诗言志辨》一书紧紧联系在一起的。

—

朱自清(1898—1948)，原名自华，字佩弦，号秋实。祖籍浙江绍兴，出生于江苏东海，随祖父定居扬州。他在北京大学读的是哲学，而内心十分喜爱文学，后来他转而以文学为自己毕生的事业，一边创作，一边研究。他长期任清华大学、西南联合大学教授，讲授的科目也是中国文学。朱自清个性冷静、理智，他不苟同，也不轻易立异，作文如其为人，所撰学术论文尤其如此。他对问题每经过深思熟虑之后才提出见解，撰文条分缕析，辩论仔细深入，往往能照幽烛微，这些特点都带着他早年接受哲学训练的清晰痕迹。朱自清一直关注中国文学批评史的研究状况，他以欣喜的心情对该领域研究取得的每一次大的进步都加以热情、善意地鼓吹和鼓励，曾撰写《评郭绍虞〈中国文学批评史〉上卷》、《诗文评的发展》二文，后面一篇是合评罗根泽《中国文学批评



史》和朱东润《中国文学批评史大纲》。这两篇书评不仅扩大了三种中国文学批评史著作在当时的影响,而且对促进中国文学批评史学科的反思和建设也发挥了积极作用。他写这两篇书评有亲切的体会,是因为他本人对中国文学批评史有思考,有研究,有心得和真知,是专家谈他自己的本行,所以,处处显得游刃有余。

文学批评史是一门从外国舶来的学问,与文学史同根而生。在当时,有人对研究中国文学批评史抱有成见,“以为无创作才的才去做批评工作,批评只是第二流货色”^①,他们当然也不愿意去研究它。这是对研究中国文学批评史的重要性缺乏认识的表现,为朱自清所不取。他关于中国文学批评史研究,谈过两条重要的意见。

第一条意见是关于我们何以需要中国文学批评史,它的重要性何在。他说:

也许因为我们正在开始一个新的批评时代,一个重新估定一切价值的时代,要重新估定一切价值,就得认识传统里的种种价值,以及种种评价的标准;……再说我们对现代中国文学所用的评价标准,起初虽然是普遍的——其实是借用西方的——后来就渐渐参用本国的传统的。……文学批评史不止可以阐明过去,并且可以阐明现在,指引将来的路;这也增高了它的趣味和地位。还有,所谓文学遗产问题,解决起来,不但用得着文学史,也得用文学批评史^②。

说明,研究中国文学批评史符合当时重估文学价值、重建批评标准的需要,是从单纯“借用”西方的文学标准转到“参用”中国固有的文学思想传统的变化过程中必然提出的一种要求,因此,它并不是以纯粹研究古人为目的,而是在阐明过去的同时,也担负着阐明现在、指引将来的任务。一句话,朱自清

^① 见《诗言志辨·序》。

^② 《诗文评的发展》,《朱自清古典文学论文集》下册,第544~545页,上海古籍出版社1981年。



认为中国文学批评史是今人“用得着”的一门学问。

第二条意见是关于我们应当如何研究中国文学批评史。他说：

现在我们固然愿意有些人去试写中国文学批评史，但更愿意有许多人分头来搜集材料，寻出各个批评的意念如何发生，如何演变——寻出它们的史迹。这个得认真的仔细的考辨，一个字不放松，像汉学家考辨经史子书。这是从小处下手。希望努力的结果可以阐明批评的价值，化除一般人的成见，并坚强它那新获得的地位。^①

早期研究中国文学批评史大致有两种做法：一是编撰通史式的专著，如陈中凡、郭绍虞、罗根泽、朱东润等所著《中国文学批评史》一类著作；二是寻出一些中国文学批评史上的重要概念，对它们的本义和流变进行辨析和梳理。朱自清希望中国文学批评史研究“建立一个新的系统来”^②，因此既需要通史式的批评史研究，又需要对“批评的意念”作专题探析，二者都是为建立中国文学批评史“新的系统”所需要。所谓文学批评“意念”，用今天的话来讲，实际上就是文学批评史上重要的观念、概念、术语、范畴，或者也可以说，是中国文学批评史上的“关键词”。当时，除了中国文学批评通史研究已经取得优异成绩，产生影响之外，学者对文学批评史上的“意念”也在不断探索研究之中，取得了成绩。郭绍虞在这方面的耕耘尤为勤恳，撰写了《中国文学批评史上的“神”“气”说》（载于1927年《小说月报》十九卷一期）、《文学观念与其含义之变迁》（载于1927年《东方》二十五卷一期）、《文气的辨析》（载于1928年《小说月报》二十卷一期）等文章。不过，相对于通史式的研究，后者尚未成为普遍的风气，影响也还不显。有鉴于这种情况，朱自清提出了应当加强对文学批评“意念”研究的衷心期待。他说：如“诗言志”、“思无邪”、“辞，达而已矣”、“修辞立其诚”诸说，以及《庄子》说的“神”、《孟子》说的“气”等等，“这些才是

① 《诗言志辨·序》。

② 《评郭绍虞〈中国文学批评史〉上卷》，《朱自清古典文学论文集》下册，第540页。



我们的诗文评的源头,从此江、淮、河、汉流贯我们整个文学批评史”。显然他认为,这一类文学批评的“意念”,特别能够代表我国古人对文学的认识,一部中国文学批评史实际上是这些文学批评“意念”不断演化和发生影响的历史。所以他希望,人们对古人提出的这一类文学批评意念应当予以充分重视,对其进行专门研究,“人手越多越有意思”,他相信,人们“只要不掉以轻心,谨严的考证、辨析,总会有结果的”^①。当时,批评史家们的兴趣更多还依然沉浸在通史式的研究框架之中,朱自清则已经将主要的注意力转移到对“批评的意念”作专题研究上面,显示他对开展文学批评史研究的独特见解,而他之所以如此地钟爱对文学批评诸意念进行研究,又显然与他早年接受哲学训练所形成的素养有关。应当说,这是朱自清提出的开展中国文学批评研究最重要的一个主张。他非惟如此提倡,更将他自己的主张贯彻于文学批评史的研究之中,从而形成他鲜明的个人学术特色。《诗言志辨》正是一部以研究“批评的意念”为主题的文学批评史著作,这一特色使它在当时数部文学批评史著作中脱颖而出,独具一格,当然它也代表了这类研究在当时的最新进展。此外,朱自清在大学开设“中国文学批评研究”专题选修课,也是围绕文学批评史上一连串的意念向学生传授有关的学问和思想^②,与一般的文学批评史讲授方法不同。

今天,文学批评的观念、概念、术语、范畴在中国文学批评史研究中已经广受重视,成果不断产生,显示文学批评研究新的变化。这种研究的路数显然受到了朱自清当年倡导加强文学批评意念研究的濡染,也留下了仿效《诗言志辨》一书学问风格的浓重痕迹,这足以证明朱自清当年的提倡和实践是富有前瞻性的,也证明他的研究主张和学术成果是富有影响力的。

① 《诗言志辨·序》。

② 有关这方面的情况,可以参看刘晶雯整理《朱自清中国文学批评研究讲义》,天津古籍出版社,2004年。



二

《诗言志辨》一书由四篇论文和一篇自序构成，四篇论文是：《诗言志》、《比兴》、《诗教》、《正变》。其中《诗言志》最初发表于《语言与文学》（中华书局1937年6月印行），题目是《诗言志说》；《比兴》最初发表于《清华学报》第十二卷第三期（1937年7月刊出），题目是《赋比兴说》；《诗教》最初发表于《人文科学学报》第二卷第一期（1943年6月刊出），题目是《诗教说》。《正变》在收入《诗言志辨》以前，作者曾经将它投寄给《清华学报》，后来并未刊出^①。根据前面三篇论文在刊物发表时的初始题目可知，这一篇最初的题目也会有所不同。《诗言志辨》出版广告介绍该书“收论文四篇：……四、诗正变”^②，再参照其他三篇的初始题目，可以推断《正变》最初的题目可能是《诗正变说》，或者《正变说》。朱自清在四篇论文完成后，将它们结为一集，1947年8月作为“开明文史丛刊”的一种，由开明书店出版。在这部书出版以前，作者对各篇的题目重新做了统一，并且对已经发表的三篇文章的内容也作了补充和修改，尤其是《诗言志》一篇修改程度最大，“差不多重写了一回”^③。

四篇论文分别讨论了古人的四个文学批评意念，它们都是中国文学批评史源头上的理论，对中国文学和文学批评特别是诗歌和诗论产生了深远影响。根据朱自清在《诗言志辨·序》中的说法，这四个批评意念可以分为纲领和细目两类，纲领是“告诉人如何理解诗，如何受用诗”，即关涉何谓诗歌的根本性观念；细目则是关于理解诗歌的“方法论”，是隶属于纲领的。他具体地

① 抗战结束后，《清华学报》虽然复刊，出版却遇到很多困难，无法正常，1947年10月、1948年8月仅各出一期，又重新停刊。这二期都没有刊登朱自清文章。

② 见《诗言志辨》末页所刊登“开明文史丛刊”广告，开明书店1947年8月。

③ 《诗言志辨·序》。



说,“诗言志”和“诗教”是纲领,其中“诗言志”产生最早,更是“开山的纲领”;“比兴”原来是理解诗歌的方法,后来在演变过程中,“渐渐由方法而变成了纲领”,故是介于纲领和细目之间;“正变”是理解诗歌史的方法论,属于“文学史”的意念,所以是细目。可见,在这四个批评意念中,作者尤其以为前面三个意念最为重要,因此他强调指出:“在诗论上,我们三个重要的,也可说是基本的观念:‘诗言志’,‘比兴’,‘温柔敦厚’的‘诗教’。后世论诗,都以这三者为金科玉律。”^①当然,其中“诗言志”更是首要的纲领,重要性最突出。这为读者阅读《诗言志辨》一书指示出重点和要义之所在。

朱自清向学生讲授“中国文学批评研究”课,谈到“诗言志”,一开头就说:

近来文学批评里常把言志与载道对言,以为言志是个人的抒情,而载道是文以载道。载道,为“五四”以来所反对。但最近又主载道,不过所载之道不同。但是,言志实即载道,二者不应对立。^②

同样意思的话也见于《诗言志辨·序》、《诗言志》一文“作诗言志”的部分,显然,这是作者反复强调的一种看法。这些话透露出,作者撰写《诗言志》及系列论文的一部分动机是为了向提出言志与载道对立说者表示不同见解,而论文也因此而带有某种驳论的特点。

这牵涉到二十世纪三十年代文坛上发生的一场论争。

1932年3月至4月,周作人应辅仁大学邀请,以“中国的新文学运动”为题作系列讲演,讲演内容由邓恭三记录,经周作人校阅,同年9月在北平人文书店出版,此即是《中国新文学的源流》一书。周作人在书里提出,(一)中国文学传统上存在两种思潮,一是主张“诗言志”的,即“言志派”,二是主张“文以载道”的,即“载道派”,一部文学史就是这两派势力起伏消长的历史。(二)“言志”的文学是“即兴的文学”,它是“先有意思,想到就写下来”;“载道”的文学

^① 《诗言志辨·比兴》。

^② 《朱自清中国文学批评研究讲义》第1页。



是“赋得的文学”，它是“先有题目然后再按题作文”，所以可算是“遵命文学”。

(三)“五四”新文学是历史上言志文学的再现和延续，可是仍然会重复文学史的经验，转入“载道”的路，不过所载之“道”不同于过往，而是提倡“于人生和社会有好处”，这一样是“载道”的文学，不符合文学无目的的主张。^①周作人的书在当时产生了很大反响，信从者和反对者都有。反对者主要质疑周作人将“五四”新文学视为晚明公安派性灵文学的延续，也不同意他将“五四”新文学纳入古代“诗言志”的传统范围中，认为这不足以反映“五四”新文学的意义。此外，有人还指出，用“言志派”与“载道派”二种对立思潮的起伏变化来描述中国文学史的大趋势也是值得怀疑的，如中书君（钱钟书）《评周作人的〈中国新文学源流〉》说：“言志”和“载道”“在传统的文学批评上，似乎不是两个格格不相容的命题”，二者“原是并行不悖的，无所谓两派”。^②

朱自清研究“诗言志”意念的缘起，与周作人《中国新文学的源流》一书及其引发的争论有直接的关系，他不认为“言志”与“载道”是对立的，这一观点与周作人相反，而与钱钟书等反对者的意见形成呼应，然而与钱钟书“并行不悖”说其实也不同，朱自清强调，“言志”即是“载道”，二者本来就是一回事。弄清了背景，则可以知道，朱自清撰写《诗言志辨》既是对古代文学观念的研究，也是他参与现代文学批评活动的一部分，这使他的论文在“仔细考辨”的形式下，又隐隐带有某种论战的色彩。作者结集论文，书名添一“辨”字，这似乎是表示，全书除了考辨古代文学批评意念本身之外，还包含一层与今人论辩的言外之意。^③

① 周作人讲校、邓恭三记录《中国新文学的源流》，第34—35页，第70页，第90页，第103页，人文书店1932年9月。此据上海书店1988年影印本。

② 《新月》第4卷第4期，1932年。

③ 关于朱自清写《诗言志辨》系列论文的起因与周作人《中国新文学源流》的关系，李少雍在《朱自清先生对古典文学研究的贡献》（《文学遗产》1991年第1期）一文中有所涉及，刘绍瑾《朱自清〈诗言志辨〉的写作背景及其学术意义》（徐中玉、郭豫适主编《古代文学理论研究》第二十二辑，华东师范大学出版社2004年）对此作了更为具体的分析，可以参看。



当然,参加论争并不是朱自清撰写《诗言志辨》的最终目的,而是为他集中地思考中国古代文学传统提供了一个契机。从《诗言志辨·序》可以清楚地了解,他的四篇论文实际上是为厘清中国诗歌史和诗歌批评史上的“政教”文学传统而作的,这反映了他个人对中国古代文学传统特色的一种理解和判断。他认为,“诗言志”、“诗教”直接反映着“政教”的需要,“比兴”和“正变”虽然是方法论,它们的“归结”自然也是“都在政教”上面。所以文章虽分为四篇,中心只有一个,那就是以“政教”为核心将四者贯穿成为一体。这表明,探讨中国诗歌的“政教”传统是朱自清这四篇论文最集中、最突出的主题,这也代表了他对中国诗歌史乃至中国文学史根本特征的一个认识。“五四”以后流行的是以表达感情为主的文学观念,这主要是接受西方文学理论的结果。受其影响,中国古代著名的“诗言志”说也被诠释成为是肯定表达个人感情的诗歌理论,从而与西方文论接上了轨。周作人以“言志”、“载道”为对立的两端,他对“言志”的理解即近乎于表达个人的感情。朱自清则认为,“诗言志”按其本质来说,是属于中国古代“政教”文学思想的一部分,实质与“文以载道”没有区别,将二者理解为对立的文学思想,并用以描述中国文学史的走向,是不符合实际的。朱自清又指出,中国古代当然也有传达感情的诗歌,并形成了代表这种创作倾向的主张,那就是“诗缘情”的意念。不过,他认为“诗缘情”说产生比较晚,影响也难与政教化的“诗言志”说相比,所以并不足以改变中国诗歌的“政教”传统。这样,朱自清通过对“诗言志”等意念的研究,肯定中国诗歌“政教”化是普遍现象,其观念不仅根深蒂固,而且源远流长,正是这个缘故,西方强调表达个人感情的诗歌理论不甚适合于说明中国诗歌史和诗歌批评史,中西诗歌理论也无法简单接轨。《诗言志辨》一书主要的理论意义在此;作者否定周作人以西方观念理解“诗言志”,并以此为前提,将一部中国文学史解释为是“言志”、“载道”两种对立潮流的运动,作者反驳的根据也在此。而显然,朱自清以上的论断对于人们认清中国诗歌和诗歌批评的历史



特点是富有启发性的。

下面逐一介绍《诗言志辨》四篇论文。

三

《诗言志》是全书最著名,也是最重要的一篇。朱自清在对中国政教文学传统(尤其是诗歌中的政教传统)作思考时,将焦点集中在文学批评史上影响深远的“诗言志”观念上。如果能够证明此说的实质是关乎政教的,显然,中国的诗歌,乃至全部的文学政教化的特征也就得到了彰显。所以,这是关系重大的理论问题,是《诗言志辨》一书其他三篇的核心。作者称它为“开山纲领”,固然是因为它产生早,同时也是与它在文学批评史上的重要性密切相关的。

《诗言志》一文由“献诗陈志”、“赋诗言志”、“教诗明志”、“作诗言志”四部分构成,“献诗”、“赋诗”两部分以诗乐合一的先秦时代诗歌为主要考察对象,“教诗”、“作诗”两部分以诗乐逐渐分开、诗义更受关注时期,特别是汉代以后的诗歌为主要考察对象,作者由此从多个角度分析了“诗言志”的涵义及其发展的史迹。

在“献诗陈志”部分,作者先引用杨树达的意见,肯定“诗”即“志”,它们最早是一个意思;又引用闻一多古文“志”字有三个意义,其三是“怀抱”的说法,从而说明:(一)“诗”字出现比较晚(朱自清认为大约产生于周代),意思与“志”相同;(二)根据“诗”、“志”语源上的一致,“诗”本来就是被人们用来写“志”唱“怀抱”的;(三)《今文尚书·尧典》“诗言志”这句话是对人们有关诗歌的这种认识的记录。

朱自清引用《左传》、《论语》一些话语,认为当时人讲的“志”或“言志”,是与“礼”相联系的,他们所抒发的怀抱,或关个人修身,或关国家治乱,都



与“政治、教化”(简称“政教”)分不开。他又引用《诗经》表述诗人何以写诗的句子,说明相关诗歌的“作意”不是“讽”就是“颂”,而且“讽”比“颂”多,从中也可以看清楚“诗言志”究竟是指什么。他又从古代诗乐不分家的角度分析“乐语”,指出与“乐”合一的“诗”是“礼乐”的一部分。所以朱自清认为,“诗言志”其实就是指抒发与政教意识相关的“怀抱”。公卿列士将抒发这种“怀抱”的诗歌献给帝王,或者唱给帝王听,以达到“讽、颂”的目的,这就是献诗陈志,或者谓之“歌谏”。朱自清认为史籍中记载的献诗制度并非是后人托古的空想,而通过对“献诗陈志”的研究,他指出这类归结在于政教的诗歌与“非讽非颂的‘缘情’之作”是不同的,说明“诗言志”不是一般意义上的抒情。

在“赋诗言志”部分,朱自清从士大夫借用诗歌(即赋诗)的角度考察“诗言志”的含义。他指出,“赋诗言志”与“献诗陈志”有三点不同:(一)“赋诗”者只是“借诗言志”,他们不是诗歌的作者,而“献诗”者往往本人就是该诗的作者;(二)“赋诗”者使用作品往往是“断章取义,随心所欲,即景生情,没有定准”,“献诗”者所献之诗却“都有定指,全篇意义明白”;(三)“赋诗言志”颂多于讽,“献诗陈志”则是讽多于颂。尽管如此,“赋诗”者将诗歌当作特定场合中酬酢的工具,言他们心中之所想,具体来说,或者“言一国之志”,或者“流露赋诗人之志”,表白“他自己的为人”,这些都是为了“表德”,让听诗的人通过这些诗句了解他和他所代表的国家,也就是所谓“观志”。从这个方面来看“诗言志”,依然与政治、道德相关,不是指一般意义上的抒情。

在“教诗明志”部分,朱自清从居于上位者将诗歌施加予下位者角度考察“诗言志”的含义。他指出,“献诗陈志”是指“由下而上”传述讽旨,“赋诗言志”是指“在上位的人”互相称颂“表德”,而“教诗明志”则是指统治者利用诗歌自上而下对人民实施教化,引导风俗。“教诗明志”四字,是朱自清根据《国



语·楚语上》“教之诗而为之导广显德，以耀明其志”一语概括出来的，^①侧重在受教海人的志。朱自清指出，孔子所谓“兴观群怨”、“事父事君”，《诗大序》所谓“经夫妇，成孝敬，厚人伦，美教化，移风俗”，班固《汉书·艺文志》所谓“观风俗，知得失，自考正”，这种种说法一脉相承，都高度重视诗歌的“教化”作用。在上者“教诗明志”，就是将诗歌作为道德的载体，让人民接受这些诗义的熏沐，归向于善。受这种认识支配，从民间采集的一些缘情诗，其原先缘情的性质也悄悄地发生了改变，成了人们观政令之善恶的材料，“那么‘缘情’作诗竟与‘陈志’献诗殊途同归了”。朱自清通过对“教诗明志”的考察，从在上者推行诗教的意图来证明他们所理解的“诗言志”主要是关系人心、世风的善恶问题。

在“作诗言志”部分，朱自清考察了写诗者个人与“言志”的关系。以上“赋诗”、“教诗”都是说明用诗者的诗歌观念，“献诗言志”虽然是从诗歌作者角度说的，可是诗歌直接陈述的是关乎国家的事情，不是作者一己的事情，献诗以讽谏为目的，重点在听者，不在诗人自己。“作诗言志”则不同，诗人表达个人的想法，为自己而写诗。朱自清认为，中国诗歌史上“真正开始歌咏自己的”是屈原为首的辞赋作者，到东汉五言诗逐渐发达以后，抱这种写作态度的诗人更多。然而，这些“歌咏自己”的诗人在他们的作品中或者讲述个人的穷通出处，或者吟咏他们所理解的人生义理，比如出世观和入世观，以这些为“诗言志”的引申义，其实也都没有离开政教。由于诗人开始注重为自己写诗，诗歌中个人的、抒情的因素渐多，“缘情”说便被提了出来，即使如此，重视政教的“诗言志”传统仍然“屹立”不倒，依旧给诗歌创作以深刻影响，只不过

① 《国语·楚语上》载：楚庄王命大夫士亹教海太子箴，士亹向楚国贤者申叔讨教培养太子的方法，申叔提出“教之春秋而为之尊善而抑恶焉，以戒劝其心”，“教之诗而为之导广显德，以耀明其志”等建议。这两句话的意思是，教太子学习史书，培养他扬善抑恶的心；教他学习诗歌，使他能够以诗歌所赞颂的成汤、文王、武王、周公等为榜样，树立美好的志向。



这以后“言志”与“缘情”的关系变得复杂起来，乃至出现后人用“缘情”诠释“言志”的状况。朱自清通过对诗人“作诗言志”的考察，勾勒出诗歌史上“诗言志”由讽、颂本义逐渐被人们引申、扩大的演化轨迹，以此说明它的核心内涵依然在文学批评史上得到了贯穿。

综合以上四个方面，可以将朱自清得出的主要结论概括如下：“诗言志”谓表现怀抱，其本义是讽颂，反映的是一种政教意识；诗人言个人的穷通出处或人生义理，是其引申义，依然与政教相关；利用诗歌移风易俗，是将这种政教意识普及到民间。这种以政教为核心的“诗言志”也可以称为“以诗明道”，与“因文明道”没有不同，所以“诗言志”与“文载道”是一致的，不构成思想的对立。诗人纯粹为表现个人感情、无关政治教化而创作诗歌，这形成了“诗缘情”的观念。“诗言志”与“诗缘情”根本区别在于是否与政教相纠缠。与“诗缘情”相比，“诗言志”显然是中国诗歌史上一种更加深刻、悠久的传统，这也表明中国文学的政教化特征。

朱自清这篇论文最大的贡献是揭示了“诗言志”这一文学批评意念与政教意识的关系，从而对中国诗歌乃至中国文学的重要特点做出鲜明总结，在这一点上抛弃了将中国文学意念与西方文学观念作简单比附的做法。朱自清论文一般是正面叙述文学史上表现与政教意识相关的“志”一类诗歌，这与人们一提到政教化的文学就予以负面评价，从而使“政教化”一词在文学研究中成为了贬义词，二者的态度并不相同。他相对宽大地理解文学中的政教意识，诗人对个人穷通出处和人生义理的认识也被归入其中，白居易表达“兼济”之志的“讽谕诗”在这一系统中有其位置，由此可知他所理解的政教文学也包括“为人生”的文学。开明书店为《诗言志辨》一书写的出版广告称：“读了本书，就可以知道中国文学史、文学批评史、诗史的最大主潮还是为政教而文学，也就是为人生而文学。”这一介绍契合朱自清对问题的认识，可能它表述的就是他本人的意见。周作人《中国新文学的源流》将中国文学分成“言



志”和“载道”两股潮流，同时又将批评矛头指向当时文坛由言志转向为人生的新的载道文学。朱自清固然不同意周作人将“言志”、“载道”区分为对立的 two 派，同时，对他以文学无目的为理由而贬抑为人生的文学也隐然表示不同的主张和立场。对于这二点，我们应当同样予以重视。

《诗言志》一文最具争议的地方是，中国文学批评史上的“言志”和“缘情”是否构成对立？“志”与“情”的含义是否真的存在根本差异，不能兼容？自从《诗言志辨》一书问世后，接受朱自清观点的读者固然很多，然而，对此持怀疑态度或进行商榷的也不乏其人。较早的如朱光潜《朱佩弦先生的〈诗言志辨〉》一文说：“佩弦先生把‘言志’与‘缘情’对举”，“我以为古代所谓‘志’与后代所谓‘情’根本是一件事”。^①最近，杨明《言志与缘情辨》一文对此问题考辨更为详尽，认为“志”、“情”都可以指“所谓偏于理性的思想和偏于感性的情感”，古人论诗“志、情并用，或互相替代”是很自然的现象，二词与政教有无关系，“是由具体的语言环境、由上下文决定的”，它们本身“无所谓与政教有无关系”。又指出，“言志与缘情二语无根本区别”，“言志”可以与政教等因素有关系，也可以“表现一般的生活意趣、抒发一般的想法怀抱”，未必一定具有“政教意味”；古人对“缘情”的用法也是这样，与政教可以有关，也可以无关。所以，古人是将诗歌“言志”、“缘情”“视为一回事”。^②这是对中国文学批评史上“言志”、“缘情”两个主张互相关系更符合实际的说明。杨明文章为此举出许多例子，是有说服力的。我再列举两条：挚虞《文章流别论》：“夫诗虽以情志为本，而以成声为节。”^③焦竑《陶靖节先生集序》：“古者贤士之咏叹，思妇之悲吟，莫不为诗，情动于中而言以导之，所谓诗言志也。”^④志、情或并列表示相

① 《周论》第2卷第7期，1948年8月。

② 《追求科学与创新——复旦大学第二届中国文论国际学术会议论文集》，中国文联出版社2006年12月。

③ 汪绍楹校《艺文类聚》卷五十六，第1018页，上海古籍出版社1982年1月。

④ 《澹园集》卷十六，第169页，中华书局1999年。



同的意思,或前后出现而互释其义,都无法将它们解释为含义不同的文学批评用语,而这种情况在中国文学批评史上是普遍存在的。用现代人通常对“情”的理解,即“情”是指个人的、感性的绪念,以此诠释古人的“志”固然有失偏颇,以此诠释古人的“情”也不够完整,古人所理解的“情”含义腴裕,并非如此单纯。所以,朱自清“志”与“情”相异、“诗言志”与“诗缘情”对立的说法实难成为定论。如前面所说,《诗言志》一文主要的贡献是揭示了中国诗歌政教化的基本特征,其实这是不能也不需要通过区分“诗言志”和“诗缘情”内涵有什么不同来论证的,“言志”、“缘情”主导下的创作都存在与政教牢牢纠缠的一面,这可以证明政教化与中国诗歌的紧密联系。从这个意义上说,《诗言志》一文的主要价值依然存在。

四

《比兴》篇实际论述的内容包括赋比兴,所以论文最早在《清华学报》发表时题目为《赋比兴说》,结集时作者将它改为《比兴》,这或许是因为比兴的文学批评意义更加复杂而他在论文中对之作讨论尤其集中的缘故吧。而赋比兴三者中,兴义又最微妙,《诗经》毛传只对“兴”作提示性的标注,对赋、比不作提示,就是因为“兴”义隐微,赋、比之义显明,后人讨论赋比兴,实际上讨论的焦点也是集中在兴上面,他们往往“比兴”连称,而连称的“比兴”其意思大致接近“兴”。朱自清这篇论文也沿袭了历来的研究习惯,在赋比兴三者中主要讨论比兴,在比兴中又主要讨论兴。论文四个部分的标题分别是:“毛诗郑笺释兴”、“兴义溯源”、“赋比兴通释”、“比兴论诗”,“兴”字出现四次,“比”字两次,“赋”字一次,似乎也可以为这个结论提供佐证。

朱自清研究赋比兴,值得注意的是以下几点意见:

(一)他认为,《周礼·春官·大师》称风、赋、比、兴、雅、颂为“六诗”,而